

#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24-32 号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深物业 A(证券代码：00001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 年 8 月 7 日、2024 年 8 月 8 日、2024 年 8 月 9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对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需修正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的定期报告；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